

「和你一起·信傳千里」— 明信片設計比賽 2020

比賽章程

主題：

參加者透過明信片設計創作，宣揚香港文化及推廣交流活動，並啟發參加者的創意和潛能。

明信片會作為本機構舉行國內交流活動的「伴手禮」— 香港的名片，把你對香港的印象轉化成圖像，充份表達香港的多元與特色，一起宣揚出去。

目的：

- 透過明信片宣傳香港文化，讓參與交流活動者感受到香港的熱情及創新力
- 鼓勵青年人積極參與到訪不同地方的交流活動，聯繫各地青年交流
- 讓青年人了解香港及國內的文化發展，擴闊視野，增廣見聞

參賽組別：

- 中學組（中一至中六）
- 大專及公開組（18-30 歲）

參加方法：

- 填妥參賽表格（表格可於中華青年交流中心網頁 <http://cyec.com.hk> 內下載）
- 中學組、大專及公開組須按指定要求創作（詳見「作品規格」）
- 網上遞交：參賽者可於活動網站填妥參賽表格及遞交作品
- 郵寄遞交：參賽者亦可將參賽作品連同參賽表格，郵寄到「九龍彌敦道 574-576 號和富商業大廈 26 樓」。信封面請註明「和你一起·信傳千里」—明信片設計比賽」

參賽規則：

- 每名參賽者最多遞交 1 份作品，並以不多於 50 字描述作品創作理念
- 參賽者必須填妥參賽表格及於作品背面填上參賽者姓名（請參見附件），凡未填妥參賽表格或填報失實者，主辦機構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而毋須作任何解釋及通知
- 所有參賽作品概不發還，並歸主辦機構所擁有
- 參賽作品如有遺失、延誤或轉遞錯誤，主辦或有關機構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 主辦機構保留解釋及修訂參賽規則的權利

比賽截止日期：

2020 年 7 月 10 日（郵寄以郵戳時間為準），逾期遞交的參賽作品恕不受理。

比賽結果公佈：

2020 年 7 月 17 日，主辦機構將在網上公佈結果及會個別聯絡各得獎者。

作品規格：

- A) 參賽作品必須屬原創並配合比賽主題。
- B) 包含香港的特色元素，及包含以下其中一項特色元素，例如：
 - I. 北京
 - II. 上海
 - III. 湖南
 - IV. 貴州
 - V. 山西
 - VI. 中國其他地區
- C) 參賽者可將作品按指定尺寸(105mm × 150 mm)或按比例繪畫在 A4 畫紙上，繪畫工具不限。
- D) 明信片正面：數位繪／修圖、手繪、攝影作品或其他素材合成等，參賽作品歡迎各種媒介的平面繪畫創作
- E) 一律採橫式設計
- F) 如欲網上遞交作品，只接受不少於 300dpi 的 JPEG 或 PDF 電子檔，主辦機構有權向參賽者索取原稿。

評分準則：

作品內容切合主題	50%
整體構圖	25%
創意技巧	20%
文字說明創作理念	5%

評審團：

得獎作品由評審團選出。評審團成員包括：主辦、協辦機構代表及專業美術設計人士。評審團擁有得獎作品的最終決定權。

比賽獎項：

獎項	名額	獎品
中學組		
冠軍	1	書券\$800 + 獎狀
亞軍	1	書券\$500 + 獎狀
季軍	1	書券\$300 + 獎狀
大專及公開組		
冠軍	1	書券\$800 + 獎狀
亞軍	1	書券\$500 + 獎狀
季軍	1	書券\$300 + 獎狀
十大優秀創意設計獎	10	書券\$100 + 獎狀

查詢：

電話：2873 2270 (章小姐/鄧小姐)

電郵：info@cyec.com.hk

注意事項：

- 參賽者須遵守相關版權法。如發現參賽者侵犯版權或其他相關罪行，當中包括但不限於遞交借用、轉載、複製及假冒的參賽作品等，其參賽資格將被取消。參賽者應當自行承擔法律責任，任何法律糾紛一概與主辦機構無關。
- 參賽者必須同意主辦機構保留權利，可複製、使用、修飾、展示、刊登及發放所提交的作品，或於任何媒體發放，作宣傳或教育之用，不另致酬及另行通知。
- 上述得獎作品者，需配合印刷作業，於接獲通知時，提供符合品質要求之高解析度 JPEG 或 PDF 電子檔。
- 參賽者須同意主辦機構擁有所提交作品的知識產權，可投入生產，並於任何場合發放、展示或刊登完整作品或作品的部分作為（但不限於）推廣相關活動之用。
- 參賽者在完成報名後，即代表參賽者同意上述所有條款及規則，並無保留下解除任何主辦機構因刊登其作品的任何法律責任及同意賠償所違章而引起主辦機構的損失。